

权利要求书

- 1、一种触发保持方法，其特征在于，适用于用户设备，所述方法包括：
- 根据接收到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生成介质访问控制层协议数据单元；
- 若确定所述介质访问控制层协议数据单元包含缓存状态报告，或者确定所述介质访问控制层协议数据单元包含所有待发数据但不能包含缓存状态报告，在第一预设时长内保持缓存状态报告和/或调度请求的触发。
- 2、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为对应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述在第一预设时长内保持缓存状态报告和/或调度请求的触发包括：
- 在第一预设时长内保持与第二业务相对应的缓存状态报告和/或调度请求的触发。
- 3、根据权利要求2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在第一预设时长内保持缓存状态报告和/或调度请求的触发还包括：
- 在第一预设时长内保持与第二业务相对应的缓存状态报告和/或调度请求的触发之前，确定所述第二业务是否满足预设条件；
- 其中，若所述第二业务满足预设条件，在第一预设时长内保持与第二业务相对应的缓存状态报告和/或调度请求的触发；
- 所述预设条件为与所述第二业务的要求时延相关的时间参数小于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上行共享信道持续时长，或小于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第二预设时长，或早于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上行传输时刻，所述第二预设时长为所述用户设备接收到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的时刻，到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上行传输时刻之间的时长。
- 4、根据权利要求3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时间参数为所述第二业务对应的逻辑信道的优先级限制参数中的上行共享信道最大持续时长，所述预设条件为所述时间参数小于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上行共享信道持续时长。
- 5、根据权利要求4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若所述优先级限制参数不包含上行共享信道最大持续时长，将所述用户设备允许的上行共享信道最大持续时长作为所述优先级限制参数中的上行共享信道最大持续时长。
- 6、根据权利要求3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时间参数为配置给所述第二业务对应的逻辑信道的调度请求的传输周期，所述预设条件为所述时间参数小于所述对

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第二预设时长。

7、根据权利要求3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时间参数为第三预设时长，所述预设条件为所述时间参数小于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第二预设时长，其中，所述第三预设时长由所述基站预先配置给所述用户设备，或在从触发对应所述第一业务的缓存状态报告的时刻起的所述第三预设时长范围内，若不存在可用于传输缓存状态报告的上行共享信道，触发调度请求。

8、根据权利要求3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时间参数为配置给所述第二业务对应的逻辑信道的最大第二预设时长，所述预设条件为所述时间参数小于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第二预设时长。

9、根据权利要求3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时间参数为所述第二业务的逻辑信道在触发缓存状态报告后，最近的配置给触发缓存状态报告的逻辑信道的调度请求的上行传输时刻，所述预设条件为所述时间参数早于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上行传输时刻。

10、根据权利要求2至9中任一项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预设时长为从确定所述介质访问控制层协议数据单元包含缓存状态报告，或者确定所述介质访问控制层协议数据单元不包含缓存状态报告，但包含所有待发数据起，到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上行传输时刻。

11、根据权利要求2至9中任一项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预设时长为从确定所述介质访问控制层协议数据单元包含缓存状态报告，或者确定所述介质访问控制层协议数据单元不包含缓存状态报告，但包含所有待发数据起，到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上行传输时刻前与所述上行传输时刻相距第四预设时长的目标时刻；

其中，所述第四预设时长为所述用户设备接收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用的物理下行控制频道对应的结束时刻，到在所述结束时刻之后距离所述结束时刻最近的所述用户设备所能支持的上行传输时刻。

12、根据权利要求1至9中任一项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还包括：

在所述第一预设时长后，取消保持触发的缓存状态报告和/或调度请求。

13、一种触发保持装置，其特征在于，适用于用户设备，所述装置包括：

生成模块，被配置为根据接收到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生成介质访问控制层协议数据单元；

保持模块，被配置为若确定所述介质访问控制层协议数据单元包含缓存状态报告，

或者确定所述介质访问控制层协议数据单元包含所有待发数据但不能包含缓存状态报告，在第一预设时长内保持缓存状态报告和/或调度请求的触发。

14、根据权利要求 13 所述的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为对应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述保持模块包括：

- 5 保持子模块，被配置为在第一预设时长内保持与第二业务相对应的缓存状态报告和/或调度请求的触发。

15、根据权利要求 14 所述的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保持模块还包括：

确定子模块，被配置为在第一预设时长内保持与第二业务相对应的缓存状态报告和/或调度请求的触发之前，确定所述第二业务是否满足预设条件；

- 10 其中，若所述第二业务满足预设条件，所述保持子模块被配置为在第一预设时长内保持与第二业务相对应的缓存状态报告和/或调度请求的触发；

- 所述预设条件为与所述第二业务的要求时延相关的时间参数小于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上行共享信道持续时长，或小于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第二预设时长，或早于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上行传输时刻，所述第二预设时长为所述用户设备接收到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的时刻，到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上行传输时刻之间的时长。
- 15

- 16、根据权利要求 15 所述的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时间参数为所述第二业务对应的逻辑信道的优先级限制参数中的上行共享信道最大持续时长，所述预设条件为所述时间参数小于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上行共享信道持续时长。
- 20

17、根据权利要求 16 所述的装置，其特征在于，若所述优先级限制参数不包含上行共享信道最大持续时长，将所述用户设备允许的上行共享信道最大持续时长作为所述优先级限制参数中的上行共享信道最大持续时长。

- 25 18、根据权利要求 15 所述的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时间参数为配置给所述第二业务对应的逻辑信道的调度请求的传输周期，所述预设条件为所述时间参数小于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第二预设时长。

- 19、根据权利要求 15 所述的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时间参数为第三预设时长，所述预设条件为所述时间参数小于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第二预设时长，其中，所述第三预设时长由所述基站预先配置给所述用户设备，或在从触发对应所述第一业务的缓存状态报告的时刻起的所述第三预设时长范围内，
- 30

若不存在可用于传输缓存状态报告的上行共享信道，触发调度请求。

20、根据权利要求 15 所述的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时间参数为配置给所述第二业务对应的逻辑信道的最大第二预设时长，所述预设条件为所述时间参数小于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第二预设时长。

5 21、根据权利要求 15 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时间参数为所述第二业务的逻辑信道在触发缓存状态报告后，最近的配置给触发缓存状态报告的逻辑信道的调度请求的上行传输时刻，所述预设条件为所述时间参数早于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上行传输时刻。

10 22、根据权利要求 14 至 21 中任一项所述的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预设时长为从确定所述介质访问控制层协议数据单元包含缓存状态报告，或者确定所述介质访问控制层协议数据单元不包含缓存状态报告，但包含所有待发数据起，到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上行传输时刻。

15 23、根据权利要求 14 至 21 中任一项所述的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预设时长为从确定所述介质访问控制层协议数据单元包含缓存状态报告，或者确定所述介质访问控制层协议数据单元不包含缓存状态报告，但包含所有待发数据起，到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对应的上行传输时刻前与所述上行传输时刻相距第四预设时长的目标时刻；

20 其中，所述第四预设时长为所述用户设备接收所述对应于第一业务的上行资源分配指示信息所用的物理下行控制频道对应的结束时刻，到在该结束时刻之后距离所述结束时刻最近的所述用户设备所能支持的上行传输时刻。

24、根据权利要求 13 至 21 中任一项所述的装置，其特征在于，还包括：

取消模块，被配置为在所述第一预设时长后，取消保持触发的缓存状态报告和/或调度请求。

25 25、一种电子设备，其特征在于，包括：

处理器；

用于存储处理器可执行指令的存储器；

其中，所述处理器被配置为执行权利要求 1 至 12 中任一项所述的触发保持方法。

26、一种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其上存储有计算机程序，其特征在于，该程序被处理器执行时实现权利要求 1 至 12 中任一项所述的触发保持方法。